公告编号: 2025-059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5年11月18日下午14: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8日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8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8 日 9:15 至 15:00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12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1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三)。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天坛东路31号铜牛信息大厦第七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 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12)

2. 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3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7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8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9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 资金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10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1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办法》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12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 00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或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 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 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 3、提案 1.00、2.01、2.02、3.00 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 4、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 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结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 2、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天坛东路 31 号铜牛信息大厦三层会议室
- 3、登记办法: 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不接受电话登记。
 -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办理登记手续;

-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复印件,或出具股票账户卡及办理登记手续;
-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者传真的方式登记(须在 2025 年 11 月 17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登记时间以收到信函或传真时间为准。
 - 4、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用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 5、会议联系人: 彭金琳

会议联系电话: 010-52186953

会议联系传真: 010-52186918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天坛东路31号铜牛信息大厦

邮政编码: 100061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 会议地点,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50895; 投票简称: 铜牛投票。
-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 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 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8 日 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流程,并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如需了解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股东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之规则指引栏目

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票。

附件二: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委托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

- 1、请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2、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3、本表复印有效,法人股东需加盖公章。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 自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公司(本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提案可以投 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 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 对象的子议 案数 (12)			
2. 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3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7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8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9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 公司资金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10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1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办法》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12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 00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 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注: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之一打"√",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表决类型,不选或者多选视为无效。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否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代理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